

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根据江苏省财政厅、江苏省科学技术厅《关于下达2018年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苏财教【2018】150号），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400.00万元政府补贴。该项政府补贴不具备可持续性。

二、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-政府补助》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对上述补贴400.00万元作相应的账务处理。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上述补贴的政府批文；
- 2、收款凭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2 月 27 日